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|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| 2025/4/9 |
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| 2025年4月8日~2026年4月7日 |
| 预计回购金额 | 2.5亿元~5亿元 |
| 回购用途 | □减少注册资本 |
| | √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|
| | □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|
| | □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|
| 累计已回购股数 | 7,499,937股 |
|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| 1.60% |
| 累计已回购金额 | 299,819,751.05元 |
|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| 37.55元/股~42.49元/股 |

注:公司已于2025年7月15日完成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 登记工作, 公司总股本由 465,096,544 股变更为 469,381,544 股, 上述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 股本比例以变更后的总股本 469,381,544 股为基数计算。

一、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

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5年4月8日召开了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 案的议案》,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,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 权激励,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,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 50元/股(含),回购资金不低于人民币2.5亿元(含)且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(含)。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

披露的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》(公告编号: 2025-025)。

二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,在回购股份期间,上市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,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。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:

2025年10月,公司未实施股份回购。截至2025年10月31日,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7,499,937股,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.60%,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42.49元/股、最低价为37.55元/股,已支付的资金总额为299,819,751.05元(不含交易费用)。

上述回购进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。

三、其他事项

公司将严格按照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,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,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11 月 5 日